

主席：審查報告已宣讀完畢，現在請紀召集委員國棟補充說明。（不說明）召集委員無補充說明。

本案經審查會決議：「不須交由黨團協商」，現有國民黨黨團提出異議。

國民黨黨團提案：

本院國民黨黨團，針對本(第 8)次院會討論事項第 16 案：「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審查委員姚文智等 23 人擬具『災害防救法第三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建請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六十八條規定交付朝野黨團協商，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吳育昇

主席：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六十八條第二項規定，本案作如下決議：「交黨團進行協商。」

報告院會，本次會議討論事項處理到此為止，下午五時處理臨時提案。現在休息。

休息（15 時 37 分）

繼續開會（17 時）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處理臨時提案，每位委員發言時間 1 分鐘。

現在進行第一案，請提案人許委員忠信說明提案旨趣。

許委員忠信：（17 時 1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許忠信等 12 人，為改善我國長期以來忽略母語文化之缺憾，並鑒於母語文化對於增進台灣多元社會之重要性，建請行政院擬定推廣台灣母語文之實行方案，以維持我國多元化之母語文之特色。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一案：

本院委員許忠信等 12 人，為改善我國長期以來忽略母語文化之缺憾，並鑒於母語文化對於增進台灣多元社會之重要性，建請行政院擬定推廣台灣母語文之實行方案，以維持我國多元化之母語文之特色。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說明：

一、台灣是個多元文化社會、多元族群、多元母語的寶島，這也是台灣的重要特色之一。有鑒於台灣母語文化被壓抑許久，故現今應特別加強台灣母語文化來突顯此一台灣特點，以增進國民瞭解鄉土文化之內涵，培養熱愛鄉土之情操。故政府應倡導母語教學，培養我國人民從小能應用母語及俚語之能力。目前政府為了推廣母語傳承，雖然於 90 年度宣示正式實施母語教育政策，惟在該部分之推廣尚嫌不足，且經調查發現，在眾多母語之中，閩南語在各校學生中所占的比例最高，所以大部分的學校即以大家俗稱台語的閩南語做為設計母語課程的主體，以至於其他種類的台灣母語如客語等受到忽略。

二、現行在學校課程教育方面，雖然將母語融入領域教學，然而專門之母語教學課程過於單一、授課時數不足，無法給予學生練習討論的機會，致學童難將母語文化實際運用於日常生活當中。

三、除閩南語教學外，亦應加強提供其他母語文化如客語、原住民語等語言之學習環境，以促進我國多元文化發展。並且應積極培養母語教師，以建構完整之母語推廣體系。

四、此外，母語教育除需要學校教育，也需要家庭和社區母語教育的配合，可行的做法如舉辦社區母語文化社交活動，以及結合教師、作家、導演和文史工作者製作錄影帶，提供學校、地